



0512202103005831
报告文号：苏公W[2021]E1063号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Wuxi . Jiangsu . China

总机：86 (510)68798988

Tel: 86 (510)68798988

传真：86 (510)68567788

Fax: 86 (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E-mail: mail@gztycpa.cn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W[2021]E1063号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电子）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尼电子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东尼电子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东尼电子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尼电子董事会编制的上述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尼电子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东尼电子募集资金2020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邓明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方蕾

2021年3月19日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尼电子”）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97 号文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4,159,291 股，发行价格 22.60 元/股。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19]B075 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9,999,976.6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4,231,901.78 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余额合计 65,549,602.23 元，本年内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金额 |
|--------------------|----------------|
|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31,014,589.41 |
| 减：2020 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 79,380,692.05 |
| 购买理财产品 | 210,000,000.00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000.00 |
| 加：收回理财产品 | 360,000,000.00 |
| 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 3,915,704.87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65,549,602.23 |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65,549,602.23 元，全部为银行活期存款。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银行名称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型 |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织里支行 | 33050164963500001814 | 一般户 | 65,549,602.23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织里支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及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苏公 W[2019]E1341 号），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101,395,348.97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已于 2019 年实施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 账户名称 | 资金托管银行 | 银行账户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
|--------------|----------|-----------------------|---------------|
|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湖州分行 | 335061701018010037603 | 40,000,000.00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产品如下：

单位：万元

| 签约人 | 受托人 | 产品名称 | 金额 | 起始日 | 到期日 | 投资收益 |
|-----|--------------------|---|--------|------------|-----------|--------|
| 本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织里支行 | “汇利丰”2019 年第 6014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 | 2019.11.1 | 2020.2.5 | 44.71 |
| 本公司 |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收·本嘉利”2019 年第 23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 11,000 | 2019.12.20 | 2020.6.5 | 182.27 |
| 本公司 |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定制版 | 1,000 | 2019.12.27 | 2020.6.27 | 18.10 |
| 本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 |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 | 2,000 | 2020.2.28 | 2020.5.29 | 16.95 |

| | | | | | | |
|-----|----------------------------|--|--------|------------|------------|--------|
| | 份有限公司湖州 织里支行 | 2020年第4365期对公定 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 品 | | | | |
| 本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湖州 织里支行 |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 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 产品 | 3,000 | 2020.3.27 | 2020.5.28 | 14.50 |
| 本公司 | 湖州吴兴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定期 存款 | 5,000 | 2020.6.29 | 2020.9.29 | 21.93 |
| 本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湖州 织里支行 |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 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 产品 | 3,000 | 2020.9.22 | 2020.11.24 | 11.39 |
| 本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湖州 织里支行 |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 2020年第6120期对公定 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 品 | 3,000 | 2020.9.22 | 2020.12.18 | 22.17 |
| 本公司 | 湖州吴兴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 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定期 存款 | 3,000 | 2020.9.30 | 2020.10.30 | 3.38 |
| 本公司 |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湖州分行 |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 币结构性存款02444期 | 2,000 | 2020.12.29 | 2021.1.29 | — |
| 总计 | | | 38,000 | / | / | 335.39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变更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了
中国工商银行湖州织里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的结构性存款，该理财产品
于2019年12月3日系统自动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4,000万元，并收到
理财收益12.98万元。

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了交
通银行湖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该理财产品已于2019
年12月6日系统自动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
益9.64万元。

上述两笔理财本金及收益未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1) 本金合计 7,000 万元赎回后至 2019 年 12 月 17 日一直分别存放于工商银行与交通银行的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即到期赎回账户），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出 4,000 万元共计 11,000 万元购买了湖州吴兴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简称“农商行”）理财产品，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已到期；

(2) 理财收益合计 22.61 万元赎回后至 2020 年 3 月 2 日一直分别存放于工商银行与交通银行的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即到期赎回账户），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湖州织里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0 年 2 月 5 日系统自动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44.71 万元。

该笔理财本金及收益未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1) 本金 5,000 万元，赎回后至 2020 年 2 月 26 日一直存放于农业银行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即到期赎回账户），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用其中的 2,000 万元购买了农业银行理财产品，该笔理财尚未到期，剩余本金 3,000 万元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转至工商银行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计划购买理财产品未成，后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转回农业银行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于当日转回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理财收益 44.71 万元，赎回后至 2020 年 3 月 8 日一直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的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即到期赎回账户），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了严肃的审查与检讨，并进行相应的完善和整改，公司今后将着力提升公司内控水平，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谨慎规范的管理，避免此类行为的发生。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 31,423.19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7,938.07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0.00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19,299.45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0.00 |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0.00 |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年产 3 亿片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项目 | 否 | 31,423.19 | 31,423.19 | 7,938.07 | 61.42 | 2021 年 8 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合计 | / | 31,423.19 | 31,423.19 | 7,938.07 | 61.42 | / | 不适用 | / | / |
| <p>因募投项目产品为客户定制化产品，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计划布置产能，公司实际产能尚未达到年产 3 亿片，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高效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和整体运行效率，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2020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3 亿片无线充电材料及器件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p>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 未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p>2019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 2019 年 10 月 18 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10,139.53 万元。</p> <p>2020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止。</p> <p>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4,000 万元。</p>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 | | |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 | | | | | | | |
|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554.9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p> |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p>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000万元购买了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4,000万元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上述理财分别于2019年12月3日、2019年12月6日系统自动到期收回,并收到理财收益12.98万元和9.64万元。上述本金7,000万元赎回后至2019年12月17日一直分别存放于工商银行与交通银行的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即到期赎回账户),于2019年12月18日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出4,000万元共计11,000万元购买了农商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22.61万元于2020年3月3日转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农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该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2月5日系统自动到期赎回,公司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44.71万元。上述本金5,000万元,赎回后至2020年2月26日一直存放于农业银行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即到期赎回账户),于2020年2月27日用其中的2,000万元购买了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剩余本金3,000万元于2020年2月26日转至工商银行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计划购买理财产品未成,后于2020年3月10日转回农业银行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于当日转回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理财收益44.71万元,于2020年3月9日转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
|----------------------|--|